

2007年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成绩公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48/2021_2022_2007_E5_B9_B4_E6_B3_A8_c45_448359.htm 经财政部、人事部研究决定

，2007年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各科目合格标准确定如下：科目名称试卷满分合格标准资产评估100分60分经济法100分60分财务会计100分60分机电设备评估基础100分60分建筑工程评估基础100分60分 考生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网站（www.cas.org.cn）“信息查询注册资产评估师考试成绩”栏目查询各科考试结果。考生如对考试成绩有疑义，可在考试成绩公布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当地人事考试部门提出成绩核查申请。中评协考试部咨询电话：010-88191860 88191852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